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
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在《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8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2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1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0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0
6.2 公开方式	10
7 其他	11
8 诚信承诺	11
9 附件	11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本次公众参与调查采用网上公示、报纸公示、现场张贴和网上发放问卷调查表的方式，收集项目所在地周边群众对项目建设情况，特别是对项目环境保护的意见和建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与环评单位于2025年4月5日签订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合同，于2025年4月10日（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起通过理文造纸公司网站（<https://www.leemanpaper.com/leeman/index?id=65&key=15>）以网络公告的形式向公众发布，介绍工程概况、工程的环境影响情况，并邀请公众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发表意见。首次公示时间为2025年4月10日~2025年7月13日。第一次公示信息见表2.1-1。

表 2.1-1 第一次公示信息

1、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

建设地点：永川高新区港桥组团笋桥片区

建设单位：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及规模：在现有厂址内对原“年产20万吨漂白化学浆生产线”进行适应性改造，将化学浆产能提升至年产25万吨化学浆（20万吨漂白化学浆+5万吨本色化学浆），同时，兼具年产37.5万吨本色化机浆生产能力（不同时运行，化机浆与化学浆互为备用），拟投资约10000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有关规定，“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为此，建设单位特委托重庆环科源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项目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联系人：石主任；电 话：023-49603333。

3、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重庆环科源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Ev_1_jji21wvNFSUoD8uRQ 提取码: fy9i;

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和现场填写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联系人：张工 电话：023-62668337 Email：35472279@qq.com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首次公示发布日~第二次公示发布日（报告书初稿形成后，将及时进行第二次公示）。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0 日

2.2 公开方式

网络公示网址：

<https://www.leemanpaper.com/leeman/index?id=65&key=15>。

网络公示时间：2025 年 4 月 10 日~2025 年 7 月 13 日。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2.1-1。

公示信息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发布时间:2025-04-10

1. 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

建设地点：永川高新区港桥街道新桥片区

建设单位：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及规模：在现有厂址内对原“年产20万吨漂白化学浆生产线”进行适应性改造，将化学浆产能提升至年产25万吨化学浆（20万吨漂白化学浆+5万吨本色化学浆），同时，兼具年产37.5万吨本色化机浆生产能力（不同时运行，化机浆与化学浆互为备用），总投资约10000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建设项目建设管理的有关规定，“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为此，建设单位特委托重庆环科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评价工作。

2. 项目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联系人：石主任；电 话：023-49603333。

3.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重庆环科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Ev_1_ji2IwvNFSUoD6sRQ 提取码: 6y9t

5.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和现场填写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给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匿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单位地址。

联系人：张工 电话：023-62660337 Email: 35472279@qq.com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首次公示发布日~第二次公示发布日（报告书初稿形成后，将及时进行第二次公示）。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10日

图 2.2.1-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建设单位选取企业网站（<https://www.leemanpaper.com/leeman/index?id=65&key=15>）进行第一次公示，该网站备案证号：粤 ICP 备 15010735 号，为符合要求的正规公开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相关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通过理文造纸公司网站（<https://www.leemanpaper.com/leeman/index?id=65&key=17>）以网络公告的形式

向公众发布第二次公示信息，在公示网页同时提供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电子版下载链接和公众参与调查表电子版的下载链接，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14 日~2025 年 7 月 28 日，公示时间大于 10 个工作日。在网络公示同时在项目周边场所张贴公告，并在重庆法治报上两次刊登相关公示信息。第二次公示内容见表 3.1-1。

表 3.1-1 第二次公示内容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将年产 20 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予以第二次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PQnTEUIIZhC52RmBG8m7cA 提取码: 5mhv;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办公室。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请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我们也将认真参考。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kUfmjDDHwruXj4t2Z6oTnQ 提取码: aney;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和现场填写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联系人：张工 电话：023-67826599；邮箱：35472279@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

2025年7月14日起，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众可通过发送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和现场面谈、填写公众意见表等方式发表对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感谢您的参与！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网络公示网址：

<https://www.leemanpaper.com/leeman/index?id=65&key=17>。

网络公示时间：2025年7月14日~2025年7月28日。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3.2.1-1。



图 3.2.1-1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建设单位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16 日和 2025 年 7 月 23 日两次在《重庆法治报》公示公告栏刊登第二次公示相关信息，两次公示截图见图 3.2.2-1~3.2.2-2。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重庆法治报（原重庆法制报）创刊于 1986 年 7 月，主办单位为中共重庆市委政法委，国内刊号：CN50-0009，重庆法治报期发行量超过 20 万份。《重庆法治报》（原重庆法制报）自创刊以来，始终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紧紧抓住依法治国、依法治市的宣传主题，关注民主与法制建设，关注国家重大政策、方针以及本市中心工作，关注社会热点和难点问题，弘扬法制，服务社会，普及法律知识，揭露违法犯罪，推动两个文明建设。

旅途纠纷化解驶入“高铁时代”

重庆东站“红岩·高铁调解室”揭牌成立

■ 重庆法院系统 重庆长安网
通讯员 冯 鑫 记者 熊 勇

本报讯 7月11日,两江新区法院联合两江新区(含重庆)法院、成都铁路公安局重庆公安处、重庆市公安局两江新区分局等部门,在重庆东站开展“红岩·高铁调解室”揭牌仪式。

“红岩·高铁调解室”以法院为主导,以人民调解委员会为依托,在两江新区法院指导下,联合法官、人民调解员、律师、仲裁员等专业人员,构建起“线上+线下”“车下+车上”“调解+仲裁”的分层调解体系,为旅客提供便捷、高效的多元化纠纷化解渠道。

两江新区法院院长冯鑫、两江新区(含重庆)法院院长冯鑫、成都铁路公安局重庆公安处处长、重庆市公安局两江新区分局局长等出席了揭牌仪式。



重庆东站“红岩·高铁调解室”揭牌成立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委托重庆环科源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年产20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信息已在理文造纸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leemmanpaper.com/leeman/index?id=65&key=17> 上发布,如需要了解项目详细信息,请登录网站查询。建设单位: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石主任 295313565@qq.com, 023-49603333 环评单位:重庆环科源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张工 35472279@qq.com, 023-62668337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2025.7

归道路

环境管理

近日,国家有关部门发布新修订的《环境管理法》,对重点行业企业的环境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企业应主动适应新形势,加强环境管理,实现绿色发展。

国家在修订《环境管理法》时,充分考虑了当前环境形势的变化,加大了对企业环境管理的力度。企业应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加强环境管理,实现绿色发展。

提升民警队伍专业化矫治能力

垫江监狱与中央司法警官学院共建实训基地

本报讯(通讯员 冯鑫 记者 熊勇)为全面提升民警队伍专业化矫治能力,近日,垫江监狱与中央司法警官学院正式签订共建实训基地协议,开展民警队伍专业化矫治能力提升培训。

在协议仪式上,垫江监狱党委书记、局长熊勇与中央司法警官学院党委书记、院长冯鑫分别作了讲话。熊勇表示,垫江监狱将充分利用中央司法警官学院的优质资源,全面提升民警队伍的专业化矫治能力。

垫江监狱是司法部直属监狱,承担着重要的刑罚执行任务。为提升民警队伍的专业化矫治能力,垫江监狱与中央司法警官学院签订了共建实训基地协议。双方将共同开展民警队伍的专业化矫治能力提升培训,提高民警队伍的专业化矫治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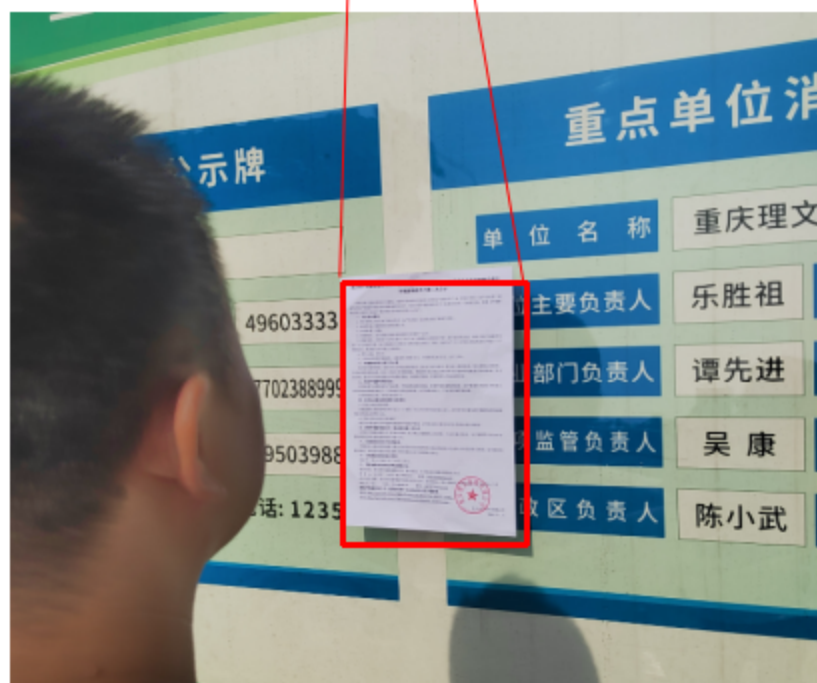
下一步,垫江监狱将以此次合作为契机,在中央司法警官学院指导下,扎实开展民警队伍的专业化矫治能力提升培训,提高民警队伍的专业化矫治能力,为监狱安全稳定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民族	籍贯	学历	专业	工作单位	职务	备注
1	张三	男	1990-01-01	汉族	四川成都	本科	法学	重庆法院系统	法官助理	
2	李四	女	1992-03-05	汉族	重庆南岸	本科	社会学	重庆法院系统	书记员	
3	王五	男	1988-07-12	汉族	重庆江北	本科	法学	重庆法院系统	法官	
4	赵六	女	1991-09-18	汉族	重庆渝中	本科	法学	重庆法院系统	法官助理	
5	孙七	男	1989-11-23	汉族	重庆沙坪坝	本科	法学	重庆法院系统	法官	
6	周八	女	1993-02-14	汉族	重庆南岸	本科	法学	重庆法院系统	书记员	
7	吴九	男	1990-05-20	汉族	重庆江北	本科	法学	重庆法院系统	法官助理	
8	郑十	女	1992-08-25	汉族	重庆南岸	本科	法学	重庆法院系统	书记员	
9	冯十一	男	1988-10-30	汉族	重庆江北	本科	法学	重庆法院系统	法官	
10	陈十二	女	1991-12-05	汉族	重庆渝中	本科	法学	重庆法院系统	法官助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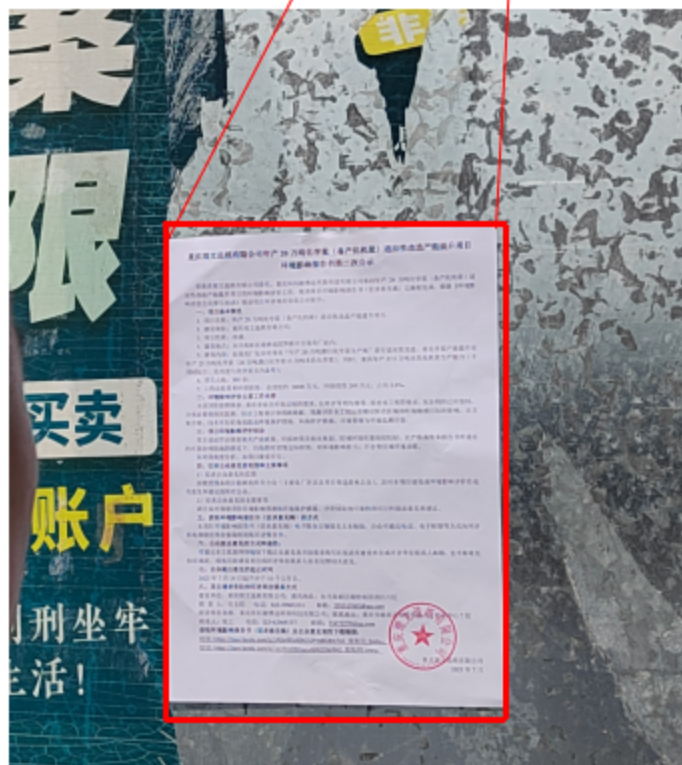
图 3.2.2-1 第二次公示第一次刊报公示 (2025 年 7 月 16 日)

3.2.3 现场张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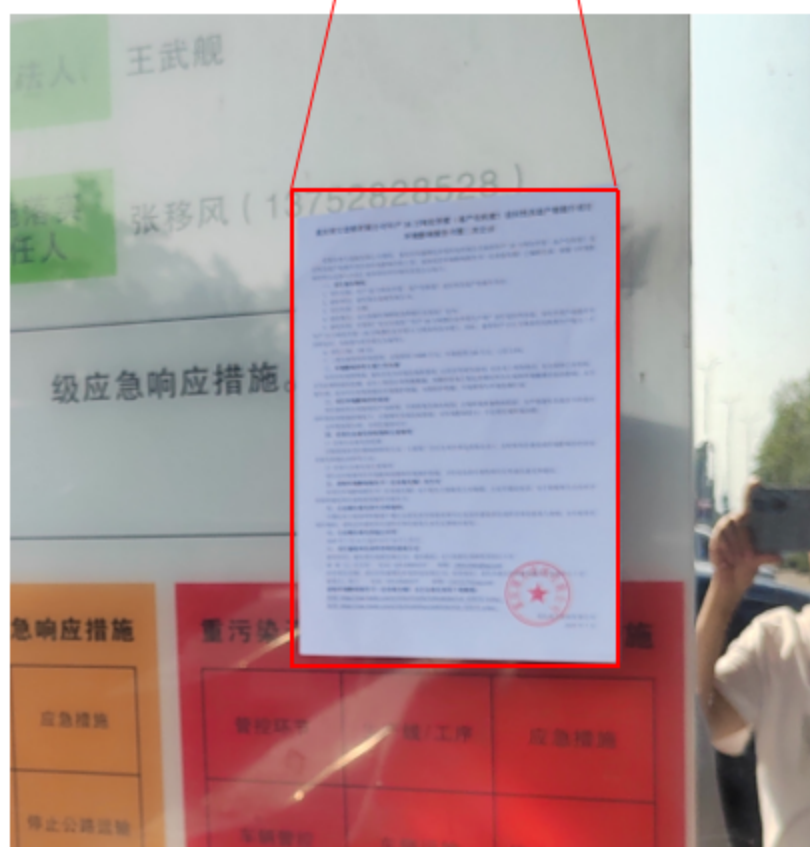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在港桥工业园区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园区和龙宝山村公示栏张贴相关信息，2025 年 7 月 18 日和 2025 年 7 月 25 日至公告栏进行检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张贴信息仍完整保留在公告栏内。张贴日期满足 10 个工作日要求。现场张贴截图见图 3.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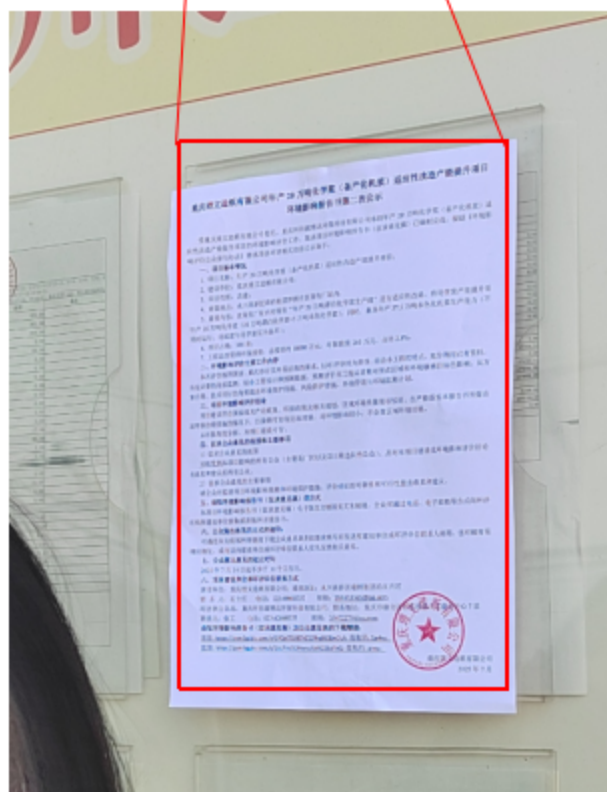
(理文老厂区公示栏张贴现场)



(园区公示栏张贴现场)



(理文新厂区张贴现场)



(龙宝山村张贴现场)

图 3.2.3-1 第二次公示现场张贴公示

3.2.4 其他

第二次公示未采用其他公示方式。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单位工作地点提供了可供公众查阅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同时在网络链接上提供了可供下载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电子版下载链接。截止 2025 年 7 月 28 日，未有公众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索取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截止 2025 年 7 月 28 日，未收到公众以邮寄或电子邮箱形式发送的公众意见调查表，也未收到公众反馈电话。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建设单位在第二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项目的反馈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内容：《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拟报批公示版）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公开日期：2025 年 8 月 4 日起。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公示网址：<https://www.leemanpaper.com/leeman/index?id=65&key=18>

网络公示时间：2025 年 8 月 4 日起。

网络公示截图：

公示信息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年产20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报批前公示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有关规定，现公开拟报批的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公众参与说明。

（一）公示内容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版）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网址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10-cp4HneU0XnmhVDrY19Q?pwd=3n8q>提取码：3n8q。

（二）公示日期

2025年8月4日起。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

2025年8月4日

图 8 拟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建设单位选取理文造纸公司网站进行拟报批前公示，该网站备案证号：粤 ICP 备 15010735 号，为符合要求的正规公开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

7 其他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均存放于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办公室备查，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8 诚信承诺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诚信承诺见扫描件。

9 附件

重庆理文造纸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化学浆（备产化机浆）适应性改造产能提升项目公众参与说明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